

高一借閱排行榜 應甲閱讀躋第三

賀

國立臺南高商圖書館《讀書會專刊》第138期

李紹滿導師領軍應一甲班，獲108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圖書借閱排行榜第三名！



作者：愛心理

出版：商周出版

**為什麼我們愛得如此不安？從過度依賴到承諾恐懼，
心理師為你解答30種愛情裡的糾結與困擾**

邱子綺

相信高中時期是許多人最想談戀愛的時候，不論是在電視劇裡看到的校園愛情劇、霸道總裁劇，或者看到朋友們放閃，都一定讓青春期的我們，想試一次屬於自己的愛情。可是在愛情裡的我們，或許都少了一點天分，可能是無法走出曖昧關係，有更進一步的發展，或是交往階段無法處理難免會發生的爭執，又或者是在分開後失去再愛的勇氣。讀完這本書，大概解決了80%青春期的我們的困惑。

第一章的「從追求到曖昧——關係確定前的不安」，一開始就提到許多人的致命問題，從原本的相談甚歡到已讀不回，許多人不解為甚麼？甚至會開始懷疑自己是否真的不夠好，又或者在曖昧裡徘徊。其中讓曖昧加溫，讓朋友不只是朋友的原則其中「自我察覺原則」：察覺自己的焦慮是如何干擾自己，導致無法在這段關係中怡然自得。「循序漸進原則」：運用假設性、不確定性的語句，或透過朋友提問，說出最近對於兩人關係的不確定感，並藉著對方的回答評估其心意。

第二章「從交往到爭執——置身關係時的忐忑」中提到：「你不懂為何你這麼擔心失去，也不懂你怎麼這麼需要陪伴，更不懂妳付出這麼多，怎麼還是不能肯定對方是愛你的。於是你問了數百次的「你愛我嗎？」並且更深入地確認：「你愛我哪一點？」但怎麼樣你都很難滿意對方的回答，甚至在對方的不耐煩中更加懷疑對方的愛。」首先，我們必須先了解自己的傷痛與不安，而不是搜尋愛來填補自己的孤單。

第三章「從分開到展開——關係結束後的惶然」中提到：「分手，意味著兩人的關係改變了，在心理和現實生活都將會有很大的變動，要從兩個人的生活模式走入一個人的生活，因此分手後需要一段時間做心理上的調適、現實生活上的適應。而這調適和適應的過程，時常帶來強烈的情緒，令人難受、痛苦，甚至感覺到撕心裂肺的傷痛，尤其若突然地遭受分手更是如此。」在這段期間，我們應該給自己一點時間，慢慢地靠近和接觸自己的情緒，真實地感受自己的情緒，同時允許自己脆弱，也給予他人陪伴自己的機會。讀完這本書後，我相信對於渴望愛情的我們，不僅更加了解愛情的本質，也更加確定自己是為了甚麼而愛。對於往後的感情問題，我想這本書給了我們不少答案。

表白：那些說不出口的話

林品羽



作者：Dorothy
出版：時報出版

在這個物質豐富的時代，人們忙著追求利益，卻遺忘掉陪在他們身旁並且支持他們追求夢想的那些人，這本書是獻給那些在迷茫大海中找不到方向的人，看完就會了解，其實自己不是一個人，你還有友情、親情、愛情，更重要的你還有自己！友情是在你受傷時會一直陪在你身邊，碎念你一頓之後，卻又心疼的說：「你怎麼那麼傻！」這樣的不離不棄，親情是在全世界都拋棄你的時候，挺在最前方，不讓你受到任何傷害，也是最懂你，跟你最親近的一份子！愛情則是在你奮鬥之餘，進入到你的生活，滋潤了你的心靈，用甜蜜的心情一起迎接任何困難，「你受傷」「我護著你」「你難過」「我哄著你」，就是這麼美好的一件事吧！最後也是最重要的自己！自己就是獨一無二的個體，沒有人能夠取代你，也沒有人能取笑你，不要把自己看輕，看輕自己，別人更會看不起你，並且要好好愛自己，要學會愛自己，對自己好，才有更大的勇氣和心力去愛別人！

如朕親臨

柯靜瑄

故事講述身為現代女生的高丙丙，卻十分篤信「前世今生」，常常穿鑿附會，把自己當做「七世夫妻」的轉世女主角，並相繼與童年和學生時期的兩位男主角重逢。這一女兩男，高丙丙與王朕/王諾爭吵不休，與李如龍考驗不斷…丙丙傻了！難道白馬王子另有其人？中注定只是鬧劇一場？書中的高丙丙，在知名飯店，當甜點二廚，和王諾，是對天生冤家。她深信民間傳說，七世夫妻，都是轉世輪回的因果論。幻想這輩子，就是第八世，要和愛人重逢！沒想到，愛人王諾，卻是名個性直白，又霸氣的婦產科醫師。只要他一現身，高丙丙的生活，就會一團亂。這本書是我很喜歡的題材，有關於前世今生，書裡男女主角的互動非常有趣，並且在每一個部分都為最後男生的身份埋下很多細節，在女主角夢裡都告訴觀眾男主角和女主角其實前世就遇到了。看完這本書其實意猶未盡，特別希望寫他們後面的劇情呢！



作者：東森創作, 溫喜樂
出版：青文

父母的保存期限，只有十年

蘇玟軒

作者汪培琨說：「在孩子的五歲到十五歲，唯有這黃金的十年，可以前一秒鐘和朋友般說話，後一秒鐘，她卻可以帶著天使般的笑容在你的懷裡睡著，如此奇妙的特別感覺，父母只有十年可以享受。」為了不要錯失這十年，她帶著兩個孩子獨自前往英國，展開14天的旅行。他們在倫敦、巴斯和劍橋各停留了七天、四天和三天，某天在倫敦的地鐵站，由於容納多條交叉錯置的營運路線，地鐵站深入地下三、四層，但奇怪的是，供乘客上上下下的通道卻多是樓梯，少有升降電梯，姐姐和弟弟除了身上的背包，還要各自負責一個手拉行李，這些應該已超出他們年紀所能負荷的體力，於是作者二話不說左右手各拉起了一個行李箱，但孩子的反應卻是只給了作者一個皮箱，另一個皮箱一人抬起皮箱頭，一人拉著皮箱尾，合力提了起來，一格一步地往下走，當作者想搶下皮箱時他們卻異口同聲的說「幫你就是幫你，不要客氣」。行前，她只想到該如何帶孩子平平安安的去平平安安的回來，但沒想到旅途中，孩子竟帶來很多驚喜和感動，更沒想到這趟如此平凡的旅程能夠出書。一直以來沒想過父母正在想些什麼，透過這本書讓我了解到，有時候他們不是不愛你只是他們不知道如何表達，有時候他們很囉嗦，但他們只是在用這種方式愛你而已，天下沒有不愛孩子父母，只有不愛父母的孩子，書中的孩子年齡雖小，但他們已經做到心智接近成熟的我們所想不到的事。



作者：汪培琨

出版：時報出版

花開之時

王乙涵



作者：小妖

出版：城邦原創

從以前就一直很喜歡看戀小說，內容大多是偏向男女的愛情故事，花開之時這本書的女主角曾千花一開始是一個對什麼事都無所謂的美麗女孩，她有一隻可愛的兔子娃娃叫阿花，她每天都會和阿花聊天，他們住在一棟公寓裡。男主洪育修是一個冷酷學霸，因緣際會的他們也熟絡了起來。千花的媽媽是一個無藥可救的賭鬼，一旦輸了錢就會在家裡砸東砸西，甚至還利用千花的美貌要求她，乞求她為她賺不該賺的錢，說是為了還債其實全部都被拿去賭博。這期間千花看過了各式各樣的男人，對愛情也毫不在意，但在遇到另一位男主—謝宗達以後，她的戀愛觀被改變了。後來宗達為了保護千花而意外喪失性命，千花也因為驚嚇過度而啞，在那之後她因為外送的工作又遇到了育修，育修就像陽光一樣，指引著千花走出陰霾，育修就讀的大學裡也有一個女孩—許蓉非常喜歡育修，但這時候育修已經向千花告白了，中間經歷了一段令人痛心的過成，但最後她們兩人依然是很好的朋友。在故事尾聲，千花發現自己越來越瘦，長了腫瘤，上網查到了一些病症，她心裡有底，到了醫院檢查以後，證實，是愛滋病…這場病在折磨千花九個月後帶走了她，當時，她28歲…

“丟在爛泥裡的種子開不出漂亮的花，但我還是想讓你看到它含苞待放的樣子”

雖然千花沒有得到媽媽對她的愛甚至是踐踏她，但他遇到了兩個真心、全意愛著她這朵花的兩個“園丁”



作者：晨羽

出版：城邦原創

來自天堂的雨

馬瑜君

這本書是由我最喜歡的作者晨羽寫的。故事的大綱是女主角方士緣她從小開始就喜歡他的青梅竹馬張士倫。張士倫是個成績優異、十全十美的模範生，喜歡他的人可以說是多的不得了。也因為這樣，士緣常因和張士倫太親近而被欺負霸凌。士倫是喜歡士緣的，但因為士緣閨蜜的謊言兩人最終擦身而過。男主角則是士倫的好朋友徐子杰，他在士緣最孤獨最無助的時候，陪伴著她。陪著她度過她最黑暗的時刻。

這本書最吸引我的點是故事情節不是只著重在愛情，就連親情、友情這些日常生活常會接觸到的事，作者也描繪出來。作者把現實生活中同學之間的爭吵及霸凌經過描寫的很清楚，也刻畫了家庭之間的不完美但包含溫暖的感覺。友情方面也表達出有些朋友雖然背叛甚至欺負自己，但不能因為這些傷害過你的人而失望於所有人。現實生活中還是有那麼一些人，對你好，為你付出一切。此故事也讓我對霸凌有更多的了解。當我們在霸凌一個人的同時，我們是否有想過他們的感受或對未來的他們造成什麼樣的影響。霸凌很難完全抹滅，但如果每個人都出一份心力，這世界一定可以更加美好的。

惡童書：藍鬍子

郭宥慈

這系列的小說都是以童話去改編成恐怖小說，但除了恐怖之外，卻也能讓我們省思到最可怕的並不是那些妖魔鬼怪或不存在的東西，而是人心。這本小說的大概內容就是藍鬍子(也就是童話的主角)每次都以不同的名字去找不同的女孩子，這些女孩子的特點都是甜美溫順，但只要跟藍鬍子接觸過後的女孩子，都會莫名其妙地失蹤，連屍體都找不到，而這個藍鬍子說是人也不是人，說是鬼也不是鬼，算是一種合成體吧。每次在故事發展的最後，他都會去出差，在出差前，都會交給女孩子一串鑰匙，並且多次警告地下室的一道小門不准開啟，也在那道門上貼了禁止開啟的門牌，但那些女孩子卻違反了規定，擅自打開那道門，然而只要打開門的瞬間，藍鬍子便會出現在女孩子的面前，質問為何要背叛他，最後藍鬍子的姐姐便會把那些擅自打開門的女孩子殺了，就把那些屍體放在那禁止開啟的房間哩，時時提醒姊弟倆女人都是會背叛的生物。

會導致藍鬍子姊弟倆有這種行為，其實是因為在藍鬍子小時候，他母親外遇，而他父親就當著姊弟倆的面將他母親殺掉，讓他們開始產生只要背叛的女人一律都得殺掉。其實這也令我們反思很多，在現實生活中，我們也不常常去做一些別人禁止我們做的事嗎？人性的好奇心的確可以殺死一個人，越得不到，不就越想得到嗎？人的好奇心，有時反倒會害死自己呢！



作者：苓菁

繪者：Fori

出版：春天出版社

小氣財神 ——感受人性善惡、體會生活真諦的經典之作

陳珮昕

小氣財神的故事背景是發生在一個聖誕夜，主角史考基是一位小氣、愛財的人。在這個夜晚，已故友人馬利的鬼魂回來找史考基並告誡他，如果他繼續自私自利且不施捨任何財富，死後便會像他一樣四處漂泊。他帶來了分別代表過去、現在及未來的三個鬼魂來讓史考基看見他在過去的聖誕夜冷漠無情的一幕、現在為金錢斤斤計較、虛度生活以及未來死後將被如何對待的一切。最後，史考基看清了自己的真面目，感受到了人間溫暖，並決定重新做人，學會施捨及幫助他人，不再虛度人生。



這個故事讓我深深理解到了人總是事情落到了自己身上才會願意去反省，故事中的史考基從夢中看見自己死後的待遇，他的死不被重視甚至被人遺忘，才回頭來反省自己曾經的所作所為。我認為人生最重要的是生命，沒有什麼東西比生命更重要，一個人一旦沒有了生命，一切都沒了，有再多的金錢都沒用。其實大多數人都會有同樣的心態，誰會願意將值錢或屬於自己的東西施捨給他人呢，但是連一分也不願施捨，這就略為過分了。要適時地去幫助他人，在自己能力所及的範圍內去給予支援，說實話，我個人認為幫助他人也是為自己的生活增添一點樂趣，我曾經抱怨自己的生活有許多不順利，但看看蹲在路邊的乞丐在寒冷的冬天為了填飽自己的肚子，卑微的乞討，就領悟到自己是多麼幸福。區區的十元對我們來說或許不值錢，但對他們卻如此重要及珍惜。人生不就如此嗎，永遠不要抱怨當下的任何事物，多去看看身邊的其他人，或許會學到更多人生課程。

作者：查里斯·狄更斯
出版：雅書堂

別把鑽石當玻璃珠：劉大偉的動畫獅子心

洪儀庭



作者：劉大偉, 鄭心媚
出版：商業周刊

本書是在敘述獅子王這部動畫的繪畫師劉大偉

他出生在家境困苦的家庭，家裡因為小孩多也相當競爭，爸媽永遠都在逼迫他做他不喜歡的事，讓劉大偉從心充滿自卑感

因為不適應台灣的教育環境，在13歲那年移民美國，然而在美國也找到了懂他的伯樂，一位美術老師看出他的藝術天份，並跟他說你可以做到的！

這句話也深深改變了劉大偉的一生，也鋪陳了他未來了藝術道路。

書中的內容都以故事性的文章偏多，不會太冗長也不會太乏味，閱讀起來挺有味道的。

從主角出生到他開始接受教育，接受爸媽的「折磨式」教育，逼他彈琴、讀書，又因為適應不良移民美國，因此得到一位老師的肯定，還得到林肯總統的祝賀信，接著寫他升大學靠著領獎學金度過，大學畢業前夕也靠著今天的努力爭取上了迪士尼的動畫師……。

文章中我最喜歡的一句話是，「讓小孩作一位牛仔，讓他們有領導力和創意，我從小卻都是聽別人說：『你要考一個好大學，才有穩定的工作』，我後來想，原來我們的社會有兩種理念，一個是告訴你要做一件偉大的事，一個則是告訴你要有一份穩定的工作，但那不就只是『牛文化』嗎？」

閣樓裡的仙杜瑞拉

陳怡帆

這本書是在描述主角——孟之杏10歲那年父母從育幼院領養了一名跟他一樣大的小男孩——孟尚宏做他的弟弟，當時她非常不解為什麼父母要這樣做，為什麼父母要用領養的，是因為它們之間發生了什麼問題嗎？直到他遇見了另一個男孩——康以玄，這名男孩是7歲那年被其他父母從育幼院領養的且他在小時候常常被親生父母家暴，所以得知這個男孩的遭遇後，之杏慢慢比較能理解父母的作法了。

康以玄向來獨來獨往，很少跟人接觸且翹過課抽過菸，所以在很多人眼裡是個不良少年，他非常喜歡聽合唱團團員之杏的歌聲，所以常常到合唱團旁聽，也就是因為這樣他們兩個才熟識。

後來之杏發現自己喜歡上了那個沒有血緣關係的弟弟尚宏，因為是名義上的姐弟所以他們不能在一起最重要的是他的弟弟始終只把它當成姐姐，而不是戀人。所以之杏只好一直壓抑自己的感情，沒告訴過任何人自己喜歡尚宏，直到康以玄的出現，她才慢慢地把自己的情感釋放出來並且願意把任何事都告訴他包括她喜歡尚宏這件事。



作者：Misa

出版：城邦原創

步步驚心

陳之婷



作者：桐華

出版：野人

一開始其實我並不是很喜歡穿越劇的，但我周圍的朋友包括家人，甚至老師，很推薦我這本書，所以我就想說，我是不是誤會它了，之後就去借來看了，。結果沒想到我直接入坑，當時超很懊惱為什麼誤會它那麼久，為什麼沒早點入坑的~~步步驚心這個書名取得很貼切，因為女主角穿越到紫禁城，然後有宮廷，就會有宮鬥嘛~~所以每走一步都得很小心。若曦因為是從現在穿越到古代的，所以她大概知道之後會發生什麼事，但她卻無法阻止跟改變現狀，只能看著它發生。而且戀愛也不能由著她的心意，都是父母一語定下的，總結來說就是「身不由己」啊~~不過我一直覺得，如果若曦生活在真的古代的話，腦袋不知道已經掉幾次了。不過她到後期她那之前的天真無謂的光芒消失了，這大概代表她經歷了宮廷的明爭暗鬥了吧。

長相思(卷1-6套書)

黃翎嫣



作者：桐華

出版：野人文化

看完這六本書已有一段時間，但到現在這些書帶給我的感覺卻像剛讀完一樣，記憶猶新。故事的主軸雖然沒有完全落在小天(女主)的感情上，但它卻貫穿了整個系列，沒有提到很多，但只要出現，句句入人心。我是在暑假時看的，看完後第一個感覺是心裡悶悶的，找不到地方釋放，我很難過，為相柳難過，故事一開始便是相柳與小天交集最多，從在湖邊邂逅開始，到相柳偶然發現小天的血有治療的功效便在他打仗受傷時一次次吸取她的血療傷，還有為了救顛頊而情願將蠱種到自己身上，最後為了救她，將自己的心頭精血餵給她。雖然璟更早遇到小天，但是璟卑微又可憐的相小天索取愛的樣子令我不能同意，璟其實是九尾狐族下一代儲備的族長，因被自己的兄長報復受重傷，因而遇見小天，最後，小天跟了璟，的確，小天要的是能隨她走遍天涯海角的人，相柳因受限於神農義軍大將軍的身分而不能隨她走，相柳也很清楚這點，他以他的冷酷一次次打破與小天的曖昧，將她推向了璟，卻又一次次地在她危急的時候救她，他的愛是無私的，是偉大的，比起他愛小天，為小天選一個適合的人更重要，因為他知道自己是不合格的。有個令我非常無法釋懷的情節，璟在與他大哥的戰鬥中落海並失去蹤跡，小天聽聞消息到悲痛至極，甚至想自殺，相柳找到了璟，但唯有小天的血才能救他，他便以種種理由，一筆一筆地與她算清，讓她以為相柳會幫她都是有代價的，她悲怒交加的給了他幾乎全身的血，並立下血誓與他再無瓜葛。我真心想為相柳怒了，憑什麼璟什麼都沒做卻可以得到小天？我很不平的上了其他網站去看看其他人是怎麼想的，其中有一個人說：作者可能是想反其道而行吧，璟很平凡，就是因為他太平凡以至於結局人難以接受，但他卻可以保護自己心愛的人，危險時能保護她，能陪她逛街、想去哪就去哪，但相柳不行，因為他是大將軍，有整個軍隊要照顧，無法随心所欲的走。看到這我稍稍釋懷，這個相柳雖然只是個虛構的小說人物，卻如此的令我為他不捨、心疼，故事最後的最後，相柳親手斬斷所有小天與他的關聯，並迎戰軒轅大軍，戰死沙場。而小天大婚之後跟璟過著平凡的日子，走遍天涯，踏遍海角，不分離。作者還有寫一篇番外，內容是小天大婚前，相柳用她先前送他的極寒水晶球，加工後封在一個極熱的木頭娃娃內，送給她，而木頭娃娃裡的水晶球上刻的是：願妳一生安樂無憂。其實小天與相柳是相愛的，但我不懂為何他們就走散了，不能在一起，為何又要為對方做這麼多，難道真單單只是因為一個"愛"字嗎？我從這個故事中學到一件事：命運是註定的，若你想反抗，最後結局還是會一樣，像相柳與小天，雖相愛，卻無法相守，只能互相斬斷情絲，從此再無瓜葛。我心疼他們，非常心疼，願他們在某個世界修成正果，長相廝守。



圖書館館藏查詢

請掃描QR code

出版人：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發行：黃耀寬校長
 編輯群：圖書館 張家榮主任
 黃素芳教師
 出版日期：109年5月18日

讀書會專刊 等您投稿

請直接寄電子檔至

lib3@mail.tncvs.tn.edu.tw